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当出席的董事 7 人，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7 人（无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徐先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并决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选举新一届董事会成员。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核，董事会拟提名徐先林先生、杨为众先生、徐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 3 名董事候选人需经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决定，任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任期三年。

1.01 选举徐先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1.02 选举杨为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1.03 选举徐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二) 审议通过并决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选举新一届董事会成员。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核，董事会拟提名顾乃康先生、石镇源先生、苗应建先生和严福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4名董事候选人需经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决定，任期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任期三年。

2.01 选举顾乃康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2.02 选举石镇源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2.03 选举苗应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2.04 选举严福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情况，以及《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共4项公司制度进行修订。

3.01 《独立董事制度》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3.0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3.0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3.0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的子议案3.01《独立董事制度》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并决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实施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 6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68,800.00 股（调整后）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及价格如下：

（1）主动离职：回购股数为 179,200.00 股（调整后），回购价格为 7.73125 元/股（调整后）；

（2）与公司协商一致离职：回购股数合计 89,600.00 股（调整后），回购价格为 7.73125 元/股（调整后），并支付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和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之法律意见书》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泰然大厦 B 座 8 楼）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8 日